

标配（维持）

加力支持以旧换新，汽车更新需求有望增长

汽车行业跟踪点评

2024年7月26日

分析师：尹浩杨（SAC 执业证书编号：S0340524070003）

电话：0769-22119430 邮箱：yinhaoyang@dgzq.com.cn

分析师：刘梦麟（SAC 执业证书编号：S0340521070002）

电话：0769-22110619 邮箱：liumenglin@dgzq.com.cn

事件：

2024年7月2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

点评：

以旧换新行动持续推进。今年3月，国务院印发的《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明确，要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开展汽车以旧换新，促进汽车梯次消费、更新消费。随着商务部《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的印发以及各省市地方政府具体举措与方案落地，汽车报废更新、以旧换新进程加快。截至7月25日，商务部汽车以旧换新信息平台已收到汽车报废更新补贴申请超36万份；上半年全国报废汽车回收量达277.8万辆，同比增长27.6%，体现消费者对政策的认可，以旧换新行动效果初步显现。

加大以旧换新支持补贴力度和范围。本次国家发展改革委与财政部印发的《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涉及30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的统筹安排，并在此前的《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的基础上进行了一定的调整。（1）**提高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标准。**对符合规定报废旧车并购买新车的个人消费者，由购买新能源乘用车补1万元、购买燃油乘用车补7000元，分别提高至2万元和1.5万元，并且对此前符合《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已经领取补贴的消费者，补齐差额部分补贴。（2）**提高新能源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标准。**推动城市公交车电动化替代，支持新能源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更新车龄8年及以上的新能源公交车及动力电池，平均每辆车补贴6万元。（3）**支持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支持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类柴油货车，加快更新为低排放货车，根据不同情况平均每辆车补贴3万元至8万元。此外，还对老旧船舶、农业机械设备及能源电力、老旧电梯等领域设备的更新提供不同方式的支持。

投资建议：以旧换新行动持续推进，行动效果初步显现；政策端加大补贴支持力度和范围，有望促进乘用车和商用车的报废更新，有利于汽车产业及汽车拆解回收相关产业。此外随着智能化趋势加速，消费者对汽车智能化需求逐步提高，有望推动汽车的更新替代。建议关注：（1）**涉及智能驾驶的整车主机厂：**比亚迪（002594）、长安汽车（000625）、江淮汽车（600418）；（2）**智能驾驶相关零部件产业链：**保隆科技（603197）、均胜电子（600699）、德赛西威（002920）、拓普集团（601689）；（3）**有望受更新需求驱动业绩增长的商用车企业：**中通客车（000957）、宇通客车（600066）等。

风险提示：市场竞争加剧风险；汽车产销量不及预期风险；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下游报废拆解推进不及预期；政策推进不及预期；海外市场政策与波动风险等。

东莞证券研究报告评级体系：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5%以上
增持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5%之间
持有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之间
减持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导致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股票不在常规研究覆盖范围之内

行业投资评级	
超配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标配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介于市场指数±10%之间
低配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说明：本评级体系的“市场指数”，A 股参照标的为沪深 300 指数；新三板参照标的为三板成指。

证券研究报告风险等级及适当性匹配关系	
低风险	宏观经济及政策、财经资讯、国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低风险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风险	主板股票及基金、可转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市场策略研究报告
中高风险	创业板、科创板、北京证券交易所、新三板（含退市整理期）等板块的股票、基金、可转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港股股票、基金研究报告以及非上市公司的研究报告
高风险	期货、期权等衍生品方面的研究报告

投资者与证券研究报告的适当性匹配关系：“保守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低风险”级别的研报，“谨慎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风险级别不高于“中低风险”的研报，“稳健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风险级别不高于“中风险”的研报，“积极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风险级别不高于“中高风险”的研报，“激进型”投资者适合使用我司各类风险级别的研报。

证券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在所知情的范围内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不受本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利益相关者的干涉和影响。本人保证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无任何利害关系，没有利用发布本报告为自身及其利益相关者谋取不当利益，或者在发布证券研究报告前泄露证券研究报告的内容和观点。

声明：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所载资料及观点均为合规合法来源且被本公司认为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跌可升。本公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可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而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或单位所给出的意见不同或者相反。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据此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经纪、资产管理等服务。本报告版权归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内容提供方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如引用、刊发，需注明本报告的机构来源、作者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证券研究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

广东省东莞市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24 楼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0769）22115843

网址：www.dgzq.com.cn